

关于征集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提案的通知

各位教职工：

为了推动数学与统计学院的改革发展，保障教职工参与本部门民主管理与监督的权力，根据《南京信息工程大学二级教职工代表大会暂行办法（修订）》，决定在2024年12月下旬召开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在大会召开之前或大会期间，全体教职工都有权利以个人或集体名义提出提案。提案是教职工按照大会的中心议题，围绕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对数学与统计学院教育、教学、科研、生活管理以及建设和发展，提交大会讨论处理的书面意见和建议。

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主要议题为：听取和审议院长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学院财务收支情况报告；听取和审议工会工作报告；听取和审议工会经费使用情况报告；听取提案征集情况报告；审议通过其他相关文件。

提案工作是教职工参与数学与统计学院重大问题的决策，发挥民主参与、民主监督作用的一项重要工作。请各位教职工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认真讨论、研究，做好此项工作。

本届教代会提案截止时间为2024年12月27日下午16:00。请大家把提案以纸质材料形式递交数学教育实验中心办公室（藕舫楼819），并同时把电子版发送至850117@nuist.edu.cn邮箱。联系人：郭帅老师；联系电话：58731390。

附件1.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提案表

附件2.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提案须知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筹备组

2024年12月19日

附件 1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提案表

编号：

填日期：

年 月 日

提案人		单位	
附议人			
案 由			
提案内容	年 月 日		
建议措施			
初审意见	年 月 日（盖章）		
处理意见	年 月 日		
备注	1. 一项提案填一张表，一式填两份； 2. 填写字迹要清楚； 3. 附议人至少有二人。		

附件 2

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提案须知

一、教职工大会提案：是由教职工按规范程序向大会提交、经提案委审查立案后交付有关单位办理的意见和建议。

二、提案人要求：提案可以由一名教职工提出、两名或两名以上教职工附议。无论是主提案人，还是附议人，都必须亲笔签名。

三、提案内容要求：

(一)符合下列条件之一者列为提案受理：

1. 提案事关数学与统计学院改革与可持续发展，对数学与统计学院全局工作影响较大的意见和建议。

2. 提案涉及多数教职工的切身利益，影响面较大的意见和建议。

(二)有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列为提案受理：

1. 提案内容不符合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

2. 提案不具有实施价值和实施可能。

3. 提案征集不符合规定程序和要求。

4. 提案超出数学与统计学院管理权限以外的问题。

四、提案格式要求：

(一)提案必须一事一案，不能在一份提案上写几件事。力求简明扼要，实事求是，做到有情况、有分析、有具体建议和可行性。

(二)提案应使用提案委统一设计的提案表，允许另附页补充；提案打印或书写的文字要工整符合规范。

(三)提案必须包括以下四部份内容：

1. 提案的案由，即要求解决什么问题。

2. 内容和依据，即提出提案的具体内容及其依据。

3. 建议和措施，即提出解决问题的具体建议和措施。

4. 署名和日期，即主提案人和附议人亲笔签名，并注明日期。

五、时间要求：

教职工应在数学与统计学院第三届第二次教职工大会召开前夕开展调查研究，收集和听取广大教职工意见，有重点、有针对性地作好提案准备；提案必须在规定的日期内上交提案委，超过截止日期收到的提案，只作一般性意见和建议处理。如属特殊情况，经提案委讨论后可列入专项提案。